

证券代码：873722 证券简称：良淋科技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 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为：公司办公室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8日上午10时。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22	良淋科技	2025年12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1.01	修订《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02	修订《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1.03	修订《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1.04	修订《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
1.05	修订《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	√
1.06	修订《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	√
1.07	制定《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 36 件规则的公告》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同步修订、制定和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相关公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2）、《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4）、《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5）、《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公告编号：2025-046）、《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7）《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4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8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王淋卉 联系地址：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世纪大道西102号九洲大厦10楼1001室 联系电话：0571-88583998 传真：0571-88552509 邮编：311199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杭州良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